

民族主义、公民权与国家形态的重塑

徐 萍* 孙兴杰

摘 要 民族主义与公民权是推动民族国家建立的双轮,民族主义确定了国家的认同边界,厘清我者与他者的界限;公民权则是连接民族主义所内涵的自由、平等、博爱理念与国家制度的引桥。没有民族主义,公民权失去依托;没有公民权,民族主义流于空泛。民族主义在政治、经济、军事以及意识形态四个方面改变了国家的运行方式,使民族国家成为最具竞争力的国家形态;公民权强化了公民在个体、政治、社会三方面的权利,引导民族国家走向宪政、福利共和国。

关键词 民族主义 公民权 国家形态

关于民族主义的论述已经是汗牛充栋,中外学者对民族主义的研究成果也已蔚为大观,这既是后来者研究的基础与起点,也制造了参差不同的理论学说的陷阱。纷繁复杂的理论观点将民族主义涂抹成为百变怪兽,其真面目已经掩藏在论争的枪林弹雨之中,辨识民族主义的面相才能使这一概念具有学术解释力。民族主义是一种现代性的构建,但是却改变了国家的内在结构和外在形态,影响了国际关系的内容和方向。

民族与民族主义:现代性的面相

民族与民族主义作为学术概念得以使用和阐发的历史并不长远,但是民族及其民族主义却成为最具有合法性的意识形态系统出现于当代世界学术舞台上。更重要的是,民族主义运动依然是改变世界政治的核心力量。冷战结束之后,民族主义运动风起云涌。苏联崩溃之后,中东欧地区出现了大批民族国家,从数量上扩充了民族国家的阵容。2011年开始的中东北非的“阿拉伯之春”革

* 徐萍,吉林大学国际关系研究所;孙兴杰,吉林省社科院社会学所。通信作者及地址:徐萍,吉林大学国际关系研究所;邮编:130012;E-mail: xuping@jlu.edu.cn。

命则提出了一个关于民族国家构建与整合的问题。凡此种种,都与民族以及民族主义有着根本的关联。

从词源上,民族与民族主义这两个单词是同源的。但是从学理来看,民族是一种群体,而民族主义则是一种思潮或者运动。从族群纽带的角度来看,民族经历了漫长的发展历程,在历史的长河中逐渐沉淀与累积形成。安东尼·史密斯这样界定民族:“具有名称,占有领土的人类共同体,拥有共同的神话、共享的历史和普通的公共文化,所有成员生活在单一经济之中并且有着同样的权利和义务。”^①民族是一种相对封闭的共同体,拥有共同的祖先、历史、文化和语言,“这一切又是忠诚与友爱的核心”^②。从历史发展与演变的角度来看,民族区别于其它共同体的重要因素在于现代性的萌发与发展,如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认为,“民族是一种历史范畴。它是随着语言学、经济和文化的一些主要特征的发展和成熟而形成。这个过程是与封建主义崩溃时期和资本主义开始时期相适应的”^③。斯大林对民族的定义则将族群纽带与经济关联结合起来,他认为,“民族是人们在历史上形成的一个有共同语言、共同地域、共同经济生活以及表现于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质的稳定的共同体”^④。

民族一方面区别于建立在血缘纽带基础之上的部落、氏族等人类共同体,另一方面与国家有着密切的关联。民族在现代世界具有明显的政治指向和意涵,民族是构建现代国家的基石,但是不能笼统地将民族与国家表述为表里的关系,换言之,民族与国家之间并非一步之遥。

民族是一种历史性存在,但更是一种现代性的建构。第一,民族是人类共同体组织形式的革新,它意味着从氏族、部落这样的地方性小共同体向跨时空的大型共同体的转变,不仅在规模上超越以往,而且需要借助更加精细的组织技术,伴随着资本主义时代的来临,超越血缘纽带为基础的人类组织形态才得以出现。第二,民族具有强烈的政治指向,虽然并非每个民族都要建立一个国家与政权,但是民族或明或暗都隐含着主权的追求,正因为如此,民族作为一种组织形态具有两面性:一方面它是人类聚合的纽带,另一方面它也可能成为组织裂变的

① [英]安东尼·史密斯. 民族主义: 理论、意识形态、历史.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6: 14

② [澳大利亚]安德鲁·文森特. 现代政治意识形态.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05: 413

③ [罗马尼亚]米隆·康斯坦丁内斯库. 罗马尼亚通史简编(中册). 商务印书馆, 1976: 500

④ 斯大林全集. 第2卷. 人民出版社, 1957: 294

诱因。

民族是现代性的表征,民族主义更是如此,在某种意义上,二者是同构的,民族主义与民族是共时性的,但这并不是将二者混为一谈的理由。如安东尼·吉登斯将民族主义视为一种“心理学现象”,也就是“个人在心理上从属于那些强调政治秩序中人们的共同性的符号和信仰”^①。美国学者海斯认为,民族主义是一种“主义”(ism),一个各学说的集体,一种政治哲学。^②如果在民族与民族主义之间作一区分的话,前者是物质实体;后者是一种精神运动;前者是集中与稳定的,后者是流散的。

民族主义是一种政治思潮,推动具有变革意义的政治社会活动的发展。因此,从某种程度上讲,“民族主义是一种有组织的政治活动,旨在进一步加强民族所宣称的目标和利益”^③。民族主义是民族与国家之间的纽带,民族主义的目标在于建立、巩固、改革或拒绝一个特定的国家政治框架。因此,可以说,“民族主义,是一种把国家概念和民族概念紧密联系在一起意识形态”^④。

民族主义是一种集体认同。安东尼·吉登斯认为,民族主义是一种情感的抒发,而民族则是一种权力的载体。“‘民族主义’表现为各种形式的象征或者信仰,它们为特定地区、种族或者语言群体——这些全体的边界与民族国家的边界既可能一致,也可能不一致——的成员提供了一种集体的经验”^⑤。民族主义作为一种独特的集体认同系统的形成与个体身份的转变是息息相关的。“民族主义是一整套意识形态表述,这些表述试图使一个共同体被认为是一个整体,它通过一整套象征、价值和传统使一个共同体实现自我认同,并与其他者有别”^⑥。民族主义作为一种集体认同的表达,超越了地域共同体的时空限制,将不同时空背景下的人们联为一体,进而形成一种“想象的共同体”。

民族主义是一种政治运动。“民族主义的战略各有不同,但在本质上都是

① [英]安东尼·吉登斯. 民族—国家与暴力.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8: 141

② [美]海斯. 现代民族主义演进史.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5: 作者序 2

③ [英]休·希顿-沃森. 民族与国家: 对民族起源与民族主义政治的探讨.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2009: 3

④ [西]胡安·诺格. 民族主义与领土.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2009: 95

⑤ [英]安东尼·吉登斯. 历史唯物主义的当代批判: 权力财产与国家.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10: 导言, 12

⑥ [西]胡安·诺格. 民族主义与领土.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2009: 2

领土战略,这就是说,与其他社会现象不同,民族主义在思想上显然要靠领土滋养”^①。领土、主权都是现代国家的核心要素,而民族主义作为一种政治运动,将现代国家的要素整合在一起,“那些超越了地方共同体的团体产生了对政治管理的需要”^②,民族主义运动推动了政治组织的现代化。如阿伦特所言,“一个民族国家在没有一位君主来象征它们的根本一致时,公民之间唯一剩下的联系看来只有民族关系了,亦即共同的种族起源”^③。此外,民族主义运动不仅改变了不同的语言、宗教、部落等共同体之间的关系,而且也刷新了中央与地方之间的关系。^④

民族主义是现代性的产物。霍布斯鲍姆认为,“民族原本就是人类历史上相当晚近的新现象,而且还是源于特定地域及时空环境下的历史产物”^⑤。随着法国大革命的到来,民族主义作为一种政治动员的方式被广泛采用,工业革命加速了社会劳动的分工,标准化的书面语、基础教育体系等为民族主义注入了新的活力。当然不少学者也从人类学的视角研究民族主义,认为民族主义有着深远的历史根源,血缘、姓氏、神话等都不是一朝一夕形成的。这种观点并不能否认民族主义是一种现代性的构建,因为民族主义将以往的血缘、历史记忆整合到一起,依靠“印刷资本主义”这样的现代性的手段广泛传播。当报纸、书籍,尤其是网络广泛应用的时候,身处不同地区的人们开始有了共同的“经验”和情感。

民族主义与公民权内在规定性

经过两次世界大战,民族主义越来越成为不受欢迎的词汇,壕堑、集中营、屠杀像幽灵一样缠绕着民族主义。二战之后,欧洲人以区域合作取代了民族主义,但是这并没有将民族主义从欧洲根除,各种右翼政党或者极端分子仇视外来移民,被视为民族主义的遗产。凡此种种,印证了民族主义的一个重要功能是确立边界,简而言之就是区分我者与他者,以此来确认“我们是谁”以及“谁是外人”。

① [西]胡安·诺格. 民族主义与领土.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2009: 8

② [美]列奥·施特劳斯, 约瑟夫·克罗波西. 政治哲学史(下卷). 河北人民出版社, 1993: 988

③ [美]汉娜·阿伦特. 极权主义的起源.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08: 313

④ Weiner M. The Macedonian Syndrome: An Historical Mode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nd Political Development. World Politics, Jul, 1971, 23(4): 665

⑤ [英]埃里克·霍布斯鲍姆. 民族与民族主义.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6: 5

民族主义对内则力求实现平等、自由的理念,但是要在一个大型社会中实现民族整合绝非易事,在民族主义的理念与政治现实之间存在着巨大的鸿沟。公民权是实现民族主义理想的桥梁,公民权也是民族主义内在的规定性,二者并非相互隔离,而是内嵌于一体。“从臣民的身份和观念向公民的身份和观念逐渐转变的过程中,民族主义的观念有着非常重要的历史意义。民族主义巩固了大众主权的原則,削弱了君主专制的权威,并且相当程度地加速了变迁的步伐。在一种共生关系中,爱国的和排外的公民要求政府更为公开的民族主义政策,而政府要求逐渐巩固公民对国家的忠诚”^①。没有公民权,民族主义便是一种乌托邦,只有依靠对公民权的落实才能使民族主义获得制度的支撑。

公民,是与臣民相对的,这两个概念背后对应着不同的政治秩序,公民与基于契约基础上的政治秩序相联系,而臣民则存在于等级性的政治制度之中。什么是公民权呢?“公民权建基在一种对法律和政治保护的担保之中……公民身份可以界定为个人在一民族-国家中所拥有的、在特定的平等水平上具有一定普遍性权利和义务的被动和主动的身份”^②。公民权首先要与一种新的国家形态相对应,那就是民族国家;其次,公民权意味着公民在法律与政治上的平等性;最后,公民权是权利与义务的统一体。

公民权,可以追溯到希腊城邦时代,在城邦政治中,只有公民才有权利政治活动。但是,这种公民权随着希腊城邦的衰落而被湮没于历史洪流之中。12世纪之后,随着城市的崛起,公民权不断扩展,那些进入或者逃入城市中的人们逐渐区别于封建主与农奴而成为公民。《威斯特伐利亚条约》的订立和民族-国家世界体制的确立,则使城市公民权进而发展成为强有力的民族-国家得以形成的基础。^③

研究公民权的开创者马歇尔教授认为公民权利经历了一个“地域融合、功能分化”的过程。公民权可以分为三个层面,第一个层面是公民个体层面,包括公民个体所拥有的自由与权利;第二个层面是政治层面,公民参与政治选举活动的权利;第三个层面是社会层面,公民接受教育与福利的权利。公民权利在空间

① [英]德里克·希特. 公民身份: 世界史、政治学和教育学中的公民理想. 郭台辉, 余慧元译.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0: 97

② [英]恩勒·伊辛, 布雷恩·特纳主编. 公民权研究手册. 王小章译. 浙江人民出版社 2007: 17

③ 同上书: 8

上是不断扩大的,逐渐实现国家内部的整合,或者“绥靖”;在时间上,公民权利的发展是不均衡的。在马歇尔看来,18世纪是公民权利个体层面的发展,19世纪则集中于政治层面,20世纪以来社会层面的权利得以迅速发展,最终实现三个层面共时性发展。

公民权的发展与民族主义的兴起并不是分离的,而是互为表里,民族主义为公民权的发展框定了范围,而公民权则充实了民族主义的内涵。法国大革命被认为是民族主义登上世界历史舞台的开始,但法国大革命的思想基础却来源于启蒙运动,尤其是卢梭的思想。虽然卢梭没有系统论述民族主义的专著,但是《社会契约论》这本小册子却在当时提供了一种改造社会与政府形式的纲领,即以大众主权取代王朝主权,以大众民主取代贵族政治,这种观点虽然不是卢梭独创,但是却在当时产生了巨大的影响。进而言之,民族主义以及公民权的发展不仅改变了政权的组织形式,也改变了主权的内涵。法国大革命之后,民族主义成为主权合法性的重要来源,而公民权则是落实人民主权的有力阶梯。

民族主义以及大众主权既是对帝国统治的否定,也是对君主统治或者贵族统治的否定,“民族变成了政治和道德上的主权者和最后合法性与忠诚的基础,民族的忠诚将胜过其他的效忠,尽管这是随着民族主义类型变化而变化的”^①。民族主义与公民权齐头并进,其终极目标是创立一个宪政共和国。但是民族主义的扩展要快于公民权,法国大革命之后民族主义广为传播,民族自决运动在19世纪改变了欧洲大陆的政治版图。与之相伴的是一种浪漫主义的民族主义,民族是一个有机的共同体,在共同体内部建立有序的秩序是民族主义追求的目标。“对国家的忠诚与责任通常是指向制度与规则的非人格化实体,对民族主义来说,忠诚是族群的某些形式,结果它能导致其他团体的压迫或反抗”^②。公民权的缺失使得民族主义变得排外、狭隘,甚至成为压迫性的力量。

民族主义与公民权的组合塑造了不同的国家形态,在英国、法国,二者相对均衡的发展塑造了所谓的“经典民族国家”。公民权的发展将不断解放的人们重新组合起来,“对于国家的忠诚,立刻经受了民族主义理念兴起的检验。当民

① [澳大利亚]安德鲁·文森特. 现代政治意识形态.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05: 432

② 同上书: 465

族和国家相当紧密地联系在一起时,问题并不大”^①。换句话说,民族主义与公民权的时序问题是导致国家之间差别的根源之一。欧洲国家经过民族主义与公民权的改造成为世界上最具有活力的国家,这些国家的能量释放在19世纪造成了一个全球性的殖民体系,其它国家和地区沦为欧洲的殖民地与半殖民地。如此一来,殖民地与半殖民地的独立与解放便面临着两个困境:殖民地国家要获得独立就必须反对宗主国,却又不得不模仿宗主国的国家组织形式,尤其需要借助民族主义;欧洲国家内涵公民权与民族主义两个核心要素,殖民地国家无法同时将二者完整移植,因此,既是获得独立,也是得其形,不得其神。如查特吉所言,“民族主义代表了一种尝试,即以政治方式将大众对自由进步的普遍要求付诸实施”^②。

人类学家格尔茨认为,新兴国家受到两种不同的动机的激励:一种是渴望自己被承认为负责的行动主体,它的愿望、行动、希望及意见都举足轻重;另一种是渴望建立起一个有效率的、有活力的现代国家。^③这两种动机在很多情况下并不能兼容,前者寻求的是在国际舞台上的认同,是一种形式主权;而后者则是一种国家能力的建设,其目标是为了在国内建立有效的政治秩序,提升人民生活水平,是一种实质主权。横亘在两种不同主权之间的是原生性民族主义与现代国家建设之间的鸿沟,前者的认同基础是血缘、种族、语言、地缘、宗教等“天然性”的纽带,而后者则是建立于一种稳定有效的国家能力结构之上。新兴国家的困境在于民族主义已经实现了政治动员,但是公民认同却没有成长起来。

新独立的民族国家得以建立与巩固所需要的公民认同并非朝夕建立起来,它不仅需要建立自己的权威,还要与既往的原生性认同竞争。格尔茨描述了这两种不同认同之间的博弈与斗争“形成‘互相之间的全面关系’的全国范围的‘民族集团’体系,为新兴国家中个人认同与政治整合之间的直接冲突提供了舞台。通过普及和推广部落、语言或是其他原生性团结的原则,这种体系允许保留着深刻根源的‘族类意识’,而且将这种意识与正在发展得公民秩序联系在一起。它允许一个人继续公开要求根据其熟悉的群体独特性的象征符号承认他的

① [美]约瑟夫·R. 斯特雷耶. 现代国家的起源. 格致出版社,上海人民出版社,2011:58

② [印度]帕尔塔·查特吉. 民族主义思想与殖民地世界:一种衍生的话语?.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译林出版社,2007:3

③ [美]克利福德·格尔茨. 文化的解释. 译林出版社,1999:306

存在和重要性,同时越来越多地被拖入一个政治社会中,这个社会是由这些象征符号所定义的“自然”社会团体完全不同的模型来铸造的”^①。在两种不同的认同体系之间,需要以公民权得以推广的货币与法律逐渐弥合起来,货币经济实现了不同经济形态之间的均质化,而法律则力图建立统一的规则体系,因此,“无论民族的组成是什么,公民权、大众的普遍参与或选择,都是民族不可或缺的因素”^②。

民族主义带来了国家形态的一场革命,正如吉登斯所指出的“民族-国家是拥有边界的权力集装箱,是现代时期最为杰出的权力集装箱。”^③然而,要获得这一杰出的“权力集装箱”却是一个漫长而痛苦的过程,国家要经过一次“脱胎换骨”的变革。

民族主义与国家能力结构^④的转型

虽然民族国家并不是世界历史发展的必然,其产生具有高度的偶然性和流变性,但是一旦它登上历史舞台便成为国家形态的范例。“民族国家的历史渐进式发展,就是统治已久的传统国家的历史逐步衰颓并转化为现代民族国家的历史进程,而这一进程在世界不同地区导致了許多混乱的后果”^⑤。国家成为各种权力组织中的翘楚,权力不断向中央集中,中央政府成为各种权力资源集中、整合与分配的枢纽,在享受权力的同时,国家也面临着一些新的挑战,国家能力结构迅速变革。

首先,国家制度面临重新组合,国家的触角伸向各个领域,因此公务人员及其行政机构呈指数级别增长,如何协调这些机构的关系并且建立一个行之有效的政府是国家面临的首要问题。建立行之有效的政治动员机制是完成人力、资

① [美]克利福德·格尔茨.文化的解释.译林出版社,1999:364

② [英]埃里克·霍布斯鲍姆.民族与民族主义.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1

③ [英]安东尼·吉登斯.民族-国家与暴力.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145

④ 本文所使用的“国家能力”一词并不单单局限于国家的自主性,而是指构成国家的四种权力资源:经济权力、政治权力、军事权力与意识形态权力能够建立其稳定有效的权力网络应对内外挑战,维持国家生存的能力。参见孙兴杰.帝国·霸权·区域:权力边界的变迁与东方问题的历史演进.吉林大学博士论文,2011

⑤ [英]安东尼·吉登斯.全球时代的民族国家.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江苏人民出版社,2011:195

本等资源集中与流通的前提,国家力图实现权力集中的同时也不得不接受主权在民的观念。约翰·密尔在《论代议制政府》一书中集中论述了民族问题对代议制政府的影响,探讨了如何在一个多民族国家中建立自由制度,他清醒地认识到,“一般说来,自由制度的一个必要条件是,政府的范围应大致和民族的范围一致”^①。密尔希望在一个多民族国家中建立一种尊重民族自治权利的联邦制国家,这样的思想为后来一些思想家所继承,成为自由主义式的民族主义。从政治地理学的视角来看,“民族主义是一种深深扎根在领土、地方和空间中的社会和政治运动。民族主义运动除了进行领土操作外,还诠释和适应空间、地方和时间;由此,民族主义运动相互交替地创造着一种地理和历史”^②。民族主义是对空间的重组,首先是一种地理战略,将处于一定地理空间中的人们连为一体,形成共同的利益、情感,进而构建一种社会空间,经过民族主义重新诠释过的空间具有了特殊性、排外性与独占性。当然,民族国家所构建的政治社会空间并不是随意划分的,而是有一定的门槛,德国的李斯特从政治经济学的角度指出,“地大、物博和人口众多是正常国家的基本条件,也是文化发展、物质发展和政权巩固的基本条件。一个土地狭小、人口无多的国家,尤其是如果有着个别的语言时,它的文学、它的促进艺术与科学的制度,就不会是完善的。一个小国是决不能使生产的各部门在它国境内获得充分发展机会的”^③。民族国家在一个特定的地理空间中实现各种权力边界的整合,政治权力成为国家能力结构的中枢神经,因此,民族国家的构建首先是一场政治革命。

其次,统治合法性问题的出现。在现代国家之前,国王、皇帝或者教会是国家合法性的来源,同时国家对各个领域的控制比较松弛,因此,公民的忠诚对于国家而言并不是最重要的。当国家权力大大扩张之后,疆域内的居民几乎都要面对国家的直接控制,此时,国民的忠诚就成为国家合法性的最重要支柱。既有的国家认同纽带发生危机之际,民族主义便成为一股强大的政治力量,一方面,它填充了意识形态领域的空白,传统的政治情感纽带已经松弛或者被遗弃,而民族主义则成为新的纽带。国家将民族主义整合进既有的体制之中,民族主义成

① [英]J. S. 密尔. 代议制政府. 商务印书馆, 1982: 225

② [西]胡安·诺格. 民族主义与领土.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2009: 16

③ [德]弗里德里希·李斯特. 政治经济学的国民体系. 商务印书馆, 1961: 153

为国家得以延续的强心针。另一方面,民族主义日渐变成一种独立的政治力量,它在维系既有国家体制的同时也会挑战保守的秩序。因此,民族主义应该是与现代国家的产生、大众政治的崛起并行的政治现象,民族主义是一种新的“公民宗教”,在国家体制中,民族主义与公民认同实现了有力的转换与融合。“民族自决与国家主权和国家理论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它意味着从其他国家的控制中独立出来(通过脱离或统一),因此也暗含着一个民族有能力在一个特定的领土范围内制定法律并实行司法权。民族性在法律用语中是指一个特定国家的法律上的公民资格”^①。

当然,民族主义与民族国家之间是相互支持的,连结二者的是国家能力。国家形态的演变为民族主义的拓展与实现奠定了基础。国家能力结构在17世纪晚期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其中一个重要的标志就是公民权利观念的兴起。霍布斯强调建立一个类似于利维坦这样的国家机器,国家是暴力的唯一合法使用者,这种观念打碎了各种封建权力壁垒,将个人从各种强制性组织解放出来。洛克继承和发展了霍布斯的思想,力图在国家与个体之间建立一种稳固有效的关联。现代国家在扩张自己势力的同时,也取代了各种血缘或者宗教组织,尤其是教会。国家能力结构向现代的转型为民族主义的落实奠定了基础,国家对社会的监控能力不断提升,从而使国家可以厘清“我者”与“他者”之间的区别。如果没有国家能力的提升,民族主义便只是停留在理念的层面。

再次,民族国家的构建改变了军事权力的形态,除了武器装备的革新之外,军事体制也发生了深刻的变化。普遍义务兵役制随着民族主义的高涨而来,法国大革命期间,法国的公民兵打败了反法联盟的职业军队或者雇佣军队。每一个公民都有保卫国家的义务与责任,身处战壕之中的年轻官兵将慷慨赴死作为一种光荣,正是这种内涵公民权利的军事征召制度的出现使得法国可以动员与建立几十万上百万人的军队。人口成为衡量一个国家军事能力的重要指标,19世纪末欧洲各个列强人口出生率的变动成为衡量其国力的风向标,这与普遍义务兵役制的出现不无关系。除此之外,民族主义还带来了军事战略的转向,军事战略无非分为进攻战略和防守战略,民族主义与领土紧密相连并且将领土神圣化,作为一个能够自我维持的民族国家在19世纪需要满足一个重要的原则,那

^① [澳大利亚]安德鲁·文森特. 现代政治意识形态.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05: 413

就是门槛原则,并不是所有的民族都可以建立民族国家,只有在领土与人口达到一定标准之后才有可能建立民族国家。为此,收复领土、扩张领土的欲望使得扩张性军事战略更加受到重视。意大利、德国、塞尔维亚、保加利亚等国都在试图收复领土进而以建立统一的民族国家为理由发动战争。19世纪末,民族国家的浪潮不仅撬动了地缘政治的板块,而且使得进攻性军事战略更受青睐。

最后,民族国家在19世纪后半期不断涌现冲击着维也纳体系以来的自由主义经济体系,民族主义经济使得重商主义再次复兴,传统的重商主义目标在于更多的金银等贵金属,而民族主义经济则在于市场、技术与资本的切割与垄断。随着民族国家的兴起,关税壁垒不断增高,关税战、贸易战打破了市场统一的神话。亚当·斯密是自由主义经济学的积极倡导者,反对政府对经济的干预,主张建立一个“守夜人”的政府。亚当·斯密的学说遭到了李斯特的抵制,李斯特认为对于没有工业基础的经济落后国家而言,国家在经济活动中扮演了至关重要的角色。19世纪末,李斯特的经济学观念有力地挑战了亚当·斯密的权威地位,民族国家内部的市场得到开拓与整合。民族主义经济力图在国界之内建立一个自给自足的经济体,实现权力边界与市场边界的合一。

结论:

民族国家的建立是现代国际关系诞生的重要条件,其根源在于它改变了国家形态,从帝国、城邦、游牧部落等多种多样的政治组织形态迈向单一的国家形态。这一进程伴随着现代国际体系的扩展,从欧洲到美洲,进而扩延至全球范围内。民族主义对国家形态的重塑是漫长且不同步的,时空差异叠加在一起便造成了民族国家的种种困境,如极端的民族主义、殖民战争与世界大战或者失败国家、恐怖主义等。虽然在全球化时代民族国家面临着“因为太大,解决不了小问题;因为太小,解决不了大问题”的困境,但是,现在没有哪一种政治秩序可以取代民族国家。比较价值的做法是,在对民族国家进行批判性认识的时候,更需要推动民族主义与公民权的联姻,缔造稳固有力的宪政共和国。

(责任编辑:张业亮)